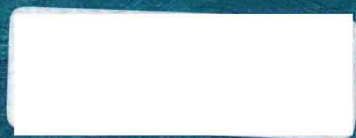


喜欢一个人也许要慷慨，懂一个人也许要忍耐，而爱一个人也许需要奋不顾身的执念。

《山楂树之恋》作者艾米的“不纯之爱”。

暮色苍茫

艾米 著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

暮色苍茫



艾米
著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暮色苍茫 / 艾米 著. — 北京: 北京时代华文书局, 2016.6

ISBN 978-7-5699-0920-3

I. ①暮… II. ①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99284 号

暮色苍茫

著 者 | 艾 米

出 版 人 | 杨红卫

选题策划 | 金丽红 黎 波 安波舜

监 制 | 姚常伟

责任编辑 | 陈丽杰 张 维

助理编辑 | 孙 岩

装帧设计 | 郭 璐

内文制作 | 张景莹

媒体运营 | 刘 峥

责任印制 | 张志杰

出版发行 |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<http://www.press-mart.com>

北京时代华文书局 <http://www.bjsdsj.com.cn>

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6 号皇城国际大厦 A 座 8 楼

邮编: 100011 电话: 010-64267955 64267677

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时间国际大厦 A 座 1905 室

邮编: 100028 电话: 010-58678881

印 刷 | 北京正合鼎业印刷技术有限公司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)

开 本 | 710 毫米 × 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| 18

字 数 | 294 千字

版 次 |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 | 39.8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一章	彼岸前缘	001
第二章	情窦“初”开	026
第三章	资门宴	046
第四章	近似爱情	061
第五章	情不投，意难合	100
第六章	新欢久爱	126
第七章	瘾士之殇	219
第八章	暮色苍茫	256
尾 声	晨光熹微	281

第一章 彼岸前缘

韦真到美国的第一天，就被人放了鸽子！

那个说得铜铜铁铁会来机场接她的人，压根儿就没来！

而她还老老实实按照约定，特意从 Z 市候机厅走出来，站在外面 US Airways（美国航空公司）的路边检票站前傻等。

正值盛夏，虽然已近黄昏，但室外的气温仍然很高，差点儿把她热昏。

她愤懑地想，早知道是这样，就该让 Z 大中国学生会的人来接机了。

瞧人家多热情，高举着“Z 大中国学生会欢迎各位新生”的牌子，一路深入机场内部，直接冲到地下通道的电梯口去接，那可是最有战略意义的位置，绝对不会错过任何一个猎物，因为到达 Z 市市场的任何一个航班的乘客都必须经过这里，真乃一夫当关，万夫莫开！

学生会派来的还不止一夫，而是三夫！

当她乘着电梯冉冉升上地面的时候，劈面看到的就是那个举着迎新牌子的 Z 大一夫。几乎是在同时，又看到另外两夫，一边一个，左右护法。

其他接机人都站在一条看不见的弧线后面，像被一根粗大的绳子给圈住了一样，无法上前。只有 Z 大的那三夫，像三位勇敢的剑客一样，冲出包围圈，站在弧线之外，像一个凸起的乳头。

其实她也就是在电梯刚冒出地面的时候看了他们两眼。

说“看”都嫌太过主动，因为她完全是无意识地看见他们三个的，只怪他们占据了乳头的位置，又正对着电梯，她想不看见都不太可能。

这种情况，应该用个“映入眼帘”才传神，也才对得起中学语文老师。

此刻，映入她眼帘的那三个夫应该都是二十来岁的小毛孩，与旁边人高马大胡子拉碴的老外们相比，显得非常娇小，简直就是几个萌娃，黑眼睛黑头发

黄皮肤，完完全全是龙的传人，连身上穿的T恤衫牛仔裤运动鞋都散发着浓浓的淘宝风味，让她这个看了一路外国面孔的中国人感到格外亲切。

她当时就有一种冲动，想几步跑过去，跟那几个家伙寒暄寒暄，不为别的，就为了看看自己憋了这一路没讲中文，还分不分得清“妈麻马骂”。

但她不仅没冲过去寒暄，还把头转向一边，生怕那几个接机人看出她也是Z大的新生，会冲过来要接她。她那时还不知道接机人会放她的鸽子，所以肯定会拒绝Z大的那三夫。

但是，还有一种尴尬的情况，如果那三夫不仅看出她是Z大新生，还看出她那奔三的年龄，说不定会别过脸去，装作没看见她的样子，生怕她会死乞白赖要他们接机，更怕她会死乞白赖要跟他们结婚。

别以为这是天方夜谭杞人忧天，是真的有这样的人的！

曾经就有那么一个同事，长得其貌不扬，家境也很一般，工作更是毫无可圈可点之处，但就因为比她小几岁，就觉得自己条件顿时好了若干倍，配她就绰绰有余了。

那时单位有热心人在中间撮合，她还没答应呢，那个男同事就到处传播，说她想嫁给他，而他呢，还在她和一个比自己小五岁的女生之间徘徊，诚恳地请人帮忙拿主意。

那个德行，那副嘴脸，真是让人恶心！

而更恶心的，是居然有人相信他的话！真是把她给气昏了！

怎么声明都没用，所有人都认为现在是他配她正好，但再过几年，就是他配她绰绰有余了。

又把她给气醒了！

这也是她在奔三年纪谋求出国的原因之一。还有一个说不出口的原因，就是到美国来找对象。听说美国人不在乎女人的年龄。在美国留学的中国人受了美国佬的影响，也变得不在乎女人年龄了。但她没想到Z大中国学生会的干部们会这么——年幼！

可能是因为她真把自己当“新生”了，所以觉得先她来到Z大的“老生”肯定比她老；又或者是因为她真把“学长”当长辈了，以为他们肯定比她年长。

哪知道，他们只是几个嘴上无毛的小孩子。她突然有种苍老的感觉，还是她妈妈英明。

她妈坚决不同意让 Z 大中国学生会的人来接机，一定要让美国的熟人来接机。

其实她妈找来接机的也不是熟人本人，而是熟人的儿子。

而她妈妈和那个熟人也不算真熟，顶多是“熟-ed”（熟过），勉强算个“熟-ing”（正熟着），但绝对不是“has been 熟”（一直都很熟），因为两人已经有很多年没联系了，差点儿连名字都想不起来，是被 Z 大录取之后，她妈才通过层层关系，蜿蜒曲折地联系上的。

说来真是夸张，自从她开始报考美国学校，她妈就开始向人打听，看有没有哪个熟人朋友在美国的，可以托付人家照顾她，只因为她是家里的独女，一直潜心读书，涉世不深。

她那时生怕老妈棋局开早了，会兆头不好，把她的留学计划给搞黄了，不禁抱怨说：“考不考得上都还两说呢，你这么早张罗个啥呀？”

“怎么会考不上呢？我女儿可是踏了我的代的，最会考试了！”

这可不是吹牛，她妈妈的老同学都这么说她妈：“她呀，别看她平时跟我们学得差不多，甚至还不如我们。但一到了考试，她就像有神助一样，总比我们考得好！比如说多项选择题吧，大家都不知道该选哪一个，给的四个答案，都是连字都不认识，都是靠蒙。但她就能蒙对，而我们都蒙错了。”

她妈当着人家的面不说什么，只呵呵笑，但背地里总是说：“嘁，考试靠蒙能行吗？你们听说过谁是靠蒙取得好成绩的？”

她曾经不知好歹地问过：“妈，你总说你考试厉害，那你怎么不参加高考呢？”

老妈脸上顿时几道黑线：“谁说我没参加高考？”

“你参加高考了？那你怎么没考上？”

妈妈义愤填膺了：“你以为我跟你一样，从上小学起就在为高考做准备？我们那时根本就不兴读书，刚进学校门，‘文革’就开始了，停课闹革命，一闹就是好几年。然后才兴复课……”

“那不就可以为高考做准备了么？”

妈妈那么高雅的人也爆粗了：“准备个屁啊！我们那时根本不兴上文化课，都是学工学农学军……”

“还有唱歌跳舞！”

说到“唱歌跳舞”，妈妈就兴奋起来：“那倒不假，我们那时候的生活比你们现在好玩多了！你们从进学校起，每天都是读书读书，学习学习。我们那时可不一样，什么都兴，就是不兴读书。我是学校文艺宣传队的骨干，嗓子又好，上哪儿演出都少不了我的压轴戏，那些工人农民都知道我的大名，每次出去宣传，如果还没见到我出场，他们就知道演出还没结束，如果我已经出来演唱了，他们就搬起小凳子走人，免得走晚了人家都想走，就很难挤出去了。”

韦真在候机厅外等得越久，就越后悔不该让妈妈来安排接机的事。

她妈在衡量她年龄的时候，有两套完全相反的标准，如果是在说她结婚的事，那么她就已经人到酱油；但如果是在说结婚以外的事，那她就永远都是人到奶瓶。

她刚一决定去Z大，她妈就向她宣布：“我已经给你找好接机的人了！”这人就是她妈那个熟人的儿子，那个不知道多少年都没见过的、漂洋过海到了美国的老同学的儿子。

她觉得不妥：“你们刚联系上，怎么好意思让人家去接机？我还是跟Z大中国学生会联系接机的事吧。”

“绝对不能让学生会的人去接机！你以为那些人会是活雷锋？拉倒吧！他们就是想趁接机的当口，捷足先登，跟新生拉上关系！有对象谁还劳神费力去接机？就算他们自己愿意去接，他们的对象还不同意呢。”

“那怕什么，你不是一天到晚担心你女儿嫁不出去吗？”

爱情这个事，说到底是个机会问题。

你说要是祝英台她不突发奇想女扮男装跑那学堂去读书，她能遇见梁山伯吗？如果他俩人不遇上，能成就一段咱们东方世界的旷世奇缘吗？

还有朱丽叶，要是她不在半夜三更头脑发热跑到阳台上去吐槽，罗密欧会看见她吗？如果看都没看见，又怎么能成就一段西方世界的旷世奇缘呢？

而机会，就像车祸一样，有频发地段，也有少发地段，还有不发地段。想邂逅爱情，就一定要到机会频发的地段去。

而机场，就是机会频发地段之一。

于是，她心照不宣地接受了妈妈的安排，但心里却有几分无奈。

曾几何时，她最讨厌人家给她安排“机会”了，因为“安排”和“机会”

是势不两立的。

什么叫机会？

按照她的理解，“机”就是随机；“会”就是相会；“机会”就是随机的相会，如果事先就做了安排，那还怎么能叫“机会”呢？

在这个世界上活了这么多年，步入“剩女”行列也有好几年了，她对爱情已经没有了别的要求，只希望是自己遇上的，别是外人安排的，因为一安排就不叫“爱情”，而叫“相亲”了。

她妈知道她这个底线，总是挖空心思为她寻找机会、创造机会。

这次能说动老同学的儿子来接机，她妈很有一种成就感：“只比你大三岁，男大三，抱金砖，正好！”

她有点狐疑：“三十多了还没结婚？是不是有问题哦？生理方面的还是心理方面的？”

“怎么说话呢？你也是二十七八还没结婚，但你有问题吗？”

她咕噜说：“可能我也有问题吧，只不过我这个当事人不知道而已。”

“完全不是这么回事，我可是头脑最冷静、最实事求是的妈。你想啊，他是学医的，光读书就读了七八年，毕业了还要做四五年住院医师，一个星期工作七八十个小时，哪里有时间结婚？”

她默算了一下，觉得有道理，但仍然挑刺说：“难道美国的医生都是到了三十多岁还不结婚？他们不能在读书期间或者做住院医师期间结婚？”

“别人要在读书期间结婚当然可以结，但他不结你也不能说他有问题啊。美国人独立得很，三十多岁不结婚算什么？一辈子不结婚的都有！”

“你知道一辈子不结婚的都有，干吗还逼着我结婚呢？”

妈妈十分委屈：“我哪里有逼着你结婚呀？我早就说了，这是你的终身大事，一切都随你。你不愿意相亲，我就从来没逼过你相亲。如果单从我个人的角度考虑，我还巴不得你不结婚呢！那就可以陪我一辈子。”

“那我就陪你一辈子吧。”

“那怎么行？妈妈已经是奔六的人了，还能活多久？到时候眼一闭，腿一蹬，就剩下你一个人……”

“不是还有爸爸吗？”

“你爸能活一万年？他比我还大两岁，又是男人，说不定还在我前面闭眼。

再说，光是爸妈陪着你——也不是个事啊，你自己总得有自己的小家庭。”

她知道妈妈说得没错。

父母再好，也不能陪她一辈子，且不说他们迟早会过世，就算他们能活一万岁，从头到尾陪着她，也不是个事啊！他们能给予她的，只能是亲情。自己作为一个女人，生活中没有一个男人，没有一份爱情，还是很孤独很凄凉的。

这几年，她的同事同学都陆续结婚了，没结婚的也都有了对象，一个个就像上了笼头的马，再不能陪着她到处疯到处野了。偶尔聚一下，也都是拖家带口，牵牵挂挂，搞得她浑身不自在，比自己一个人独处还觉孤独。

所以，找对象经成了她的当务之急，如果三十岁时还找不到，就准备走相亲这条路了。

她装作不经意地问：“他长什么样？”

妈妈可能被自己说的“眼一闭，腿一蹬，留下女儿一个人”的悲惨场景攫住了，竟然没悟出她在说什么：“谁长什么样？”

“就是——你美国那个老同学的儿子呀。你没要张照片来看看？”

“我问他妈要了，但他妈说他不爱照相。”

她笑了：“恐怕不是不爱照相，而是——长得太丑吧？”

“不可能！他妈是有名的美女，儿子怎么会长得丑？我听说她嫁的是外国人，那他儿子就是混血儿，说不定长得跟费翔一样。”

她见她妈兀自在那里做着黄粱美梦，不由得泼冷水说：“如果人家长得跟费翔一样，又是美国的医生，人家会看得上我？”

“肯定看得上！不然的话，他会愿意从X市跑到Z市去接机？”

她有点吃惊：“他不是住在Z市？”

“X市离Z市有一百多英里呢。”

哇，一百多英里？一英里就是一点六公里，那一百多英里就是二三百公里啊！

这等于是让住在石家庄的他开车到北京去接她的机！

她妈这样安排就相当于放着北京蝗虫般的出租车不让她坐，却让一个陌生人大老远地从石家庄开车到北京去接她，把她送到北京大学或者人民大学，然后再大老远地开车回石家庄。

怎么看都很诡异！

但她妈一点不觉得诡异，反而很得意：“扎克这孩子很有心，愿意跑这么大老远去接你。”

“他叫扎克？”

“是啊。Z——A——C，就三个字母，挺好记的。”

天啊，人家是英文名字 Zac!

不知道为什么，她妈一说“扎克”，她脑海里就浮现出一个蒙古大叔的形象，身上穿着黄棕色的长袍子，腰里扎着红棕色的宽布带，头上包着烟棕色的头帕，脸儿晒成了黑棕色。

想到是这么一条莽汉去机场接她，真不知道妈妈怎么会放心。

她心虚地问：“他又没见过我，怎么可能——看上我？”

“他没见过你，但是见过你的照片嘛。”

她大吃一惊：“什么，你把我的照片给他看了？”

老妈理直气壮：“不把你照片给他看，他去接机怎么认得出你来呢？”

“你把我哪张照片给他了？”

“就是你床头柜上那张。”

她舒了口气，那张还算可以，是化了妆，又 PS 过了的。

她偷偷上网查了 Zac 这个名字的含义，“God remembers”，直译就是“上帝惦记着”，如果一定要来个信达雅的翻译，那就是“天之骄子”！

“天子骄子”的中文名字也好生了得，姓“资”，叫“天”，全名“资天”。

“资天”当然没什么好生了得的，甚至狗屁不通，不像一个人名。但按照英文姓名那种倒行逆施的念法，就成了“天资”！

天资，再加上 Zac，那就是既有天资，又受到上帝眷顾。或者说正因为有天资，所以受到上帝眷顾。

或许应该这样说：正因为受到上帝眷顾，所以很有天资。不管了，知道接机人的中英文名字就行了。

她知道有些老外爱给自己起个中文名字，而且貌似老外也很重视他们的姓，把姓称为家传符号，舍不得丢掉，哪怕是起中文名，都要想方设法保持住自己的姓的发音。至于名嘛，那就随意了。

“那他爸到底姓什么？”

“他爸？我没问呢。”

“应该是以 Z 开头的。不然他中文的姓怎么会是‘资’呢？”

“哦，他是随他妈姓的。”

“她妈姓‘资’？”

“是啊。”

“那她在你们那个年代时不是遭老罪了？”

“那还用说！”

她听她妈讲过她们年轻时的雷人事，貌似那时的人对名字特别讲究，名字起得不好，可能让你挨批斗。

扎克的妈妈叫资祖芳。那时资祖芳绝对不认识张卓娅，但张卓娅却认识资祖芳，还认识资家老老小小三代人。

可以这么说，Y 市的革命群众，谁不认识资家人？

在 Y 市这个小地方，资家就是唯一的土豪之家，吃的，住的，穿的，用的，都比 Y 市普通人高出几个档次。

据说解放前，资祖芳原本在上海的爷爷因为爱国，痛恨日本鬼子，见不得日货在中国猖獗，决心发展中国自己的民族工业，便把家里的积蓄都拿出来，还借了一些债，跑到 Y 市这个产棉区来开了一家纺织厂，生产中国自己的布料，想气死日本人。

从技术上来讲，资家新开的纺织厂当然比不上日本鬼子办了多年的纺织工业，织出来的都是粗拉拉的土布，但一样能遮风挡寒，遮羞盖丑。加上资家以身作则，带头穿自己厂子织出来的布，又廉价卖给中国顾客，生意还是不错的。

那时的 Y 市人，很多都把资家当恩人：“资老板真是个好人，我们有口饭吃，多亏他开了这个厂……”

解放后，公私合营了，资老板也下台了，政府另派了一个转业军人来当厂长。但转业军人不懂纺织技术，技术员又不懂工厂管理，于是政府让资老板留在厂里，挂了个“技术员”的头衔，实际上是没有“厂长”头衔的厂长。

资老板只要能继续办厂就行，顶什么头衔，坐哪个办公室，住多大房子，都无所谓。

于是，两下相安无事。

资家的日子没以前那么滋润了，但也比 Y 市的普通市民好上若干倍。俗

话说，瘦死的骆驼比马大，资老板这匹骆驼还没瘦死呢，还在厂子里拿着技术员的高工资呢。

资家的女眷以前是不工作的，现在还是不工作，专职做 Y 市的一道风景。

她们到 Y 市若干年了，但绝不入乡随俗，坚持说一口上海话，放着好好的“我”不说，偏要说什么“阿拉”，还“依”来“依”去的，格外一根筋。她们连骂人都要独树一帜，不是按照 Y 市习惯问候人家的老妈，而是叫人“小赤佬”。

最惹眼的是她们的长相和打扮，一个个都是又高又瘦，眉毛弯弯，鼻子尖尖，嘴巴红红，眼睛大大，特爱穿高跟鞋，走起路来，咔咔地响，老远就能听见，也不怕崴脚！

她们那个肤色，简直不像中国人，白得令人发指。

不知道是谁把她们的美容秘方给泄露出来了：“听说都是用牛奶洗脸洗澡洗出来的。”

对这一点，Y 市人愤愤不平：“难怪 Y 市的牛奶这么难买到呢！都让她们拿去洗脸洗澡了。”

“还不光是用牛奶洗，还用鸡蛋滚。”

鸡蛋在当时可是个稀罕物件，寻常人家一年到头也吃不上几次鸡蛋，更别说用鸡蛋“滚”了：“用鸡蛋滚？怎么滚？”

“就是把鸡蛋煮熟了，剥掉壳子，放在脸上滚，皮肤才白。”

“那鸡蛋滚完了，还能不能吃呢？”

“人家才不会吃那样的鸡蛋呢！人家吃的是吃的鸡蛋，滚的是滚的鸡蛋，不相同的。”

“那鸡蛋滚完就扔了？”

“不扔还能咋地？”

“哎呀，太可惜了！”

“你嫌可惜？那你去他家垃圾桶里捡回来吃啊！”

“你以为我不敢？”

“你去试试，看人家不一顿乱棍把你打将出来！”

那时去过资家的人不多，因为他们孤芳自赏，从来不请人去他家玩。只有他们家请的保姆有幸瞥见他家的内景，所以谁要是到他家当几天保姆，身价立

即翻番，成了二线明星，总有自产散装狗仔队围着打听资家的事。

“文革”开始后，红卫兵到全国各地去串联，将革命的火种撒向四面八方，Y市也荣幸地收到了火种，燃起熊熊大火。

Y市革命群众的觉悟得到了空前的提高：“你以为是资老板养活了你们？错！不是资本家养活了工人，而是工人养活了资本家！你们想想看，资老板他织过一尺布吗？从来没织过吧？都是工人织的！他不织布，哪来的钱养活工人？是工人在那里织布，创造了财富。资本家是靠剥削我们工人才发财的！”

这么一分析，有些人就纠结了，不知道该如何看待资老板，是继续点赞呢，还是扔几个臭鸡蛋？

播火种的革命小将注意到Y市的政治糊涂虫比较多，居然说资本家养活了工人！这还得了？他们傲娇地问：“‘剥削’听说过没有？‘剩余价值’听说过没有？”

没听说过不要紧，因为听说了你也未必真懂。

但懂不懂是技术问题，恨不恨资本家就是态度问题和立场问题了。

于是革命群众赶紧站稳立场，表明态度：资老板是资本家，是剥削阶级，是敌人，应该打倒，我们要坚决与他划清界限。

怎么划？

到资老板那里抄家去！

张卓娅是听着资家人的传奇故事长大的，但还没真正见识过资家人，现在机会来了，正好她爸妈忙着干革命，都不在家，她就像没套嚼子的野马，撒欢跑出家门，跟在抄家队伍的后面，去资家看热闹。

那扇革命群众想进而从来没进过的门，被一脚踢开了，大家蜂拥而进，翻箱倒柜，找到什么拿什么，有人看见就上交组织，没人看见就装入腰包。

资老板家是真有钱，一个装针头线脑的竹编的圆匣子里，就翻出了两大把硬币！

革命群众大获全胜，挑的挑，扛的扛，把抄家所获赃物悉数搬走，不知道搬哪里去了。

张卓娅那时还小，对金元宝什么的还没有认识，但对资家大玻璃柜子里的大玻璃罐子很感兴趣，因为那里面装满了花花绿绿的糖！

她巴望革命哥哥、革命姐姐、革命阿姨、革命叔叔们能把罐子里的糖拿出

来——批判批判，批倒了，批臭了，就往天上一撒，落到谁头上就是谁的。

她兴许也能捡到几颗，那就太美了！

因为她一年到头都吃不到几颗糖，而这个资老板家居然有这么多糖，真是太不公平了！

资老板太该挨斗了！太该扫大街了！

他家的糖太该拿出来瓜分了！

后来，张卓娅被音乐老师看中，选入学校的毛泽东思想宣传队，担任芭蕾舞剧《白毛女》的伴唱。

她赫然发现，扮演剧中喜儿的，不是别人，就是资老板的孙女。

那个用牛奶洗澡洗脸，洗得雪白雪白的女孩。

很多人对音乐老师有意见，喜儿是雇农杨白劳的女儿，杨白劳穷得还不起账，才被地主逼着在卖身契上按手印，把女儿卖给了黄世仁抵债。这样一个劳苦人民的女儿，怎么能够让资本家的孙女来扮演呢？她能演出雇农女儿的无产阶级感情来吗？

但音乐老师有说法：我让她扮演喜儿，是对她的一种考验。

Y市一中是Y市最大的中学，还带着附小，全校最少得有八九百号人，但也没有足够的能力排演整部芭蕾舞剧《白毛女》。

听说连Y市歌舞团都没能力排演整部《白毛女》，要省歌舞团甚至中央歌舞团才有这个本事，因为《白毛女》从头到尾需要四个女一号，从黑毛到灰毛到灰白毛最后到白毛，每个毛都需要一个女一号扮演，不然换毛都来不及。

Y市一中可找不出四个女主来，只勉强找出了一个，就是洪学林，因为她小时候学过几天芭蕾，能用脚尖站起来，别的人都没学过，都没这个本事。

这个洪学林不是别人，就是资老板的孙女资祖芳。

现在当然没人叫她爷爷“资老板”了，都是叫“资老头”。资祖芳也不叫“资祖芳”了，改成了“洪学林”。

但派出所的人说没有“红”这个姓，要不就姓“洪”吧，发音是一样的，样板戏《红色娘子军》里的党代表就姓洪，叫洪常青。

就这样，资祖芳变成了洪学林。

洪学林虽然学过几天芭蕾舞，但也就是能用脚尖站立而已，别的高难动作

都不会，所以音乐老师决定只排《白毛女》的序幕和第一场。

序幕的场面比较热闹，有一大帮群众出场，穿着破衣烂衫，背上背着竹筐和枕头，弓腰驼背地在台上走来走去。

哦，忘了解释，群演背上背的，虽然是枕头，但象征着粮食，也就是交给地主的租子。“文革”那会儿粮食是计划供应的，每个人每月才二十多斤，吃都不够，哪来粮食演戏呢？所以只好用枕头了，里面装的是空谷壳，很轻，但背的人必须做出沉重的样子。

序幕里这么多群演上场，总算满足了广大革命群众参演的要求。

然后是第一场。那时“白毛女”还是“黑毛”，且有个很喜庆的名字，叫“喜儿”。

开场的时候，剧情很喜庆，有几个妙龄少女到喜儿家来剪窗花，贴窗花，跳起“窗花舞”。

再然后同村青年王大春来给喜儿送年货，按照原来的剧情，王大春和喜儿是恋人关系，但经过伟大旗手江青同志修改之后，这层关系就去掉了，改成了一般的村民的关系。

夜幕降临，喜儿的爸爸杨白劳从外面回来了，给喜儿带回二尺红头绳，看着女儿那么兴奋，做父亲的不禁悲从中来。

然后，剧情迅速从大喜跳跃到大悲。

杨白劳欠了地主黄世仁的债，还不起，被迫签下了卖身契，把女儿卖给黄世仁当小老婆。

不过，这个情节也被江青同志修改过了，不是杨白劳自己在卖身契上按的手印，而是地主狗腿子把他打昏之后，抓着他的手在卖身契上按的手印。

于是地主黄世仁理直气壮地带着狗腿子抢人来了，杨白劳与他们拼死搏斗，最后被活活打死，喜儿也被抢走。

王大春闻讯赶来，已经晚了一步，他一怒之下，参加了游击队。

以上这些情节用舞蹈来表现，都不是太难，即便是好人坏人打作一团，也就是肉搏而已，不需要用高难度芭蕾舞动作来表现。

但后面几场就不同了，喜儿为了逃避给黄世仁做小老婆的厄运，跑到山里躲了起来，风餐露宿，爬树上崖，过着野人般的生活。

舞蹈动作为了表现这一点，也相应地艰苦卓绝起来，动不动就来个“劈叉

大跳”，就是跳到半空中，两腿画个“一”字，像一条扁担横在空中，上面坐着一个没腿的人。

或者来个“倒踢紫金冠”，也是跳到半空中，两腿画个“一”字，不过是一道斜着的“一”字，像一条斜放的扁担，两手要使劲向脑后举，腰要使劲向后弯，一直弯到头挨着腿才行。

这可不是谁都能做到的，所以民间很少有能演后面那几场的，都是点到第一场为止。

张卓娅就是在排练《白毛女》的过程中跟资祖芳成为熟人的。

只不过她们那时的官方名字已经是“张拥真”和“洪学林”了——张卓娅也改了名字，拥护真理。

那时的洪学林，非常不合群。她一声不吭笔直地站在那里，该她上场的时候，她就上去跳，跳完了就下场，再一声不吭笔直地站在那里。

群众对她的意见堆成山，说她骄傲自大，瞧不起群众；说她爱打扮，资产阶级思想严重；说她缺乏无产阶级感情，看到她爹杨白劳被狗腿子打死，眼泪都没流一滴。

别的意见，音乐老师都可以不听，听了也有办法解释，但这个“缺乏无产阶级感情”，连音乐老师都听不下去了，找洪学林严肃地谈话，让她注意改进，不然的话，不光不能让她演喜儿，还要给她开批判会，深挖思想根源。

洪学林这下慌了，偷偷来找张拥真，恳求说：“你晚上可不可以陪我单独排练？”

“我爸妈不让我晚上到处跑。”

“我们不到处跑啊，就在一个地方排练就成。”

“但他们只许我在门口玩，不许我到别处去。”

“那我们可以在你门口排练。”

“那会有很多人跑来看的。”

“看怕什么，我们是为了宣传毛泽东思想在练功！”

张拥真狐疑地问：“但是你为什么要在晚上单独排练呢？白天宣传队不是在学校排练了吗？”

洪学林把音乐老师的话转述了一遍，郁闷地说：“我当着那么多人的面就是哭不出来，我想先偷偷练练，练到哭得出来了，到学校排演时就好办了。”